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平安 PINGAN

保險 · 銀行 · 投資

中国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mpany of China,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1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而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年報工作規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姚軍
公司秘書

中國深圳，2009年4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馬明哲、孫建一及張子欣，非執行董事為林友鋒、張利華、Clive Bannister、樊剛、林麗君、胡愛民、陳洪博、王冬勝及伍成業，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鮑友德、鄺志強、張永銳、周永健、張鴻義、陳甦及夏立平。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
(2009 年 4 月 8 日修订稿)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监督作用，维护公司审计的独立性，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和规定，制定公司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

一、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由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年报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二、审计委员会应当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在约定的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并以书面意见的形式记录督促的方式、次数和结果以及相关负责人的签字确认。

三、审计委员会应当对公司编制的未经年审注册会计师审计的财务报表进行审阅，形成书面意见。

四、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审计委员会应加强与年审计会计师的沟通，在年审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再一次审阅公司财务报表，形成书面意见。

五、审计委员会应当对年度财务报表进行表决，形成决议后提交董事会审核。

六、审计委员会应当向董事会提交会计师事务所从事本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和下年续聘或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决议。

七、公司原则上不得在年报审计期间改聘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如

确需改聘，审计委员会应约见前任和拟改聘会计师事务所，对双方的执业质量做出合理评价，并在对公司改聘理由的充分性做出判断的基础上，表示意见，经董事会决议通过后，召开股东大会做出决议，并通知被改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参会，在股东大会上陈述自己的意见。公司应充分披露股东大会决议及被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陈述意见。

八、审计委员会在续聘下一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时，应对年审会计师完成本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做出全面客观的评价，达成肯定性意见后，提交董事会通过并召开股东大会决议；形成否定性意见的，应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九、审计委员会在改聘下一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时，应通过见面沟通的方式对前任和拟改聘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全面了解和恰当评价，形成意见后提交董事会决议，并召开股东大会审议。

十、在公司续聘或改聘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过程中，审计委员会的沟通情况、评估意见及建议需形成书面记录并由相关当事人签字，在股东大会决议披露后三个工作日内报告公司注册地证监局。

十一、本工作规程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施行。